

# 关于国信证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公司拟于2022年10月至11月，以自有资金参与“国信证券定开债120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、“国信证券定开债120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、“国信证券信福债券120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、“国信证券广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、“国信证券复利领航FOF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，参与份额不超过各集合计划总份额的15%。

如遇变化影响自有资金参与相关事项变动的，我公司将另行公告。  
特此公告。

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